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上午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1715 号浦发广场 E 座 4 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以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由董事长司文培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到董事 8 名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张家港锦隆重件码头有限公司 100% 股权的净资产 30,708.72 万元及公司持有的拟用于增资的土地及构筑物的账面净值 6,496.18 万元，对全资子公司张化机（苏州）重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，拟新增注册资本 37,204.9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2020-102）。

2、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本次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，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，预计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。为保障项目质

量，公司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、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，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的利益，决定将以下募投项目进行延期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名称	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（调整前）	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（调整后）
玉门郑家沙窝熔盐塔式5万千瓦光热发电项目	2020年9月30日	2021年12月31日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2020-103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25日